

公司代码：600848
900928

公司简称：上海临港
临港 B 股

上海临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海临港	600848	自仪股份
B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临港B股	900928	自仪B股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陆雯	谢忠铭
电话	021-64855827	021-64855827
办公地址	上海市松江区莘砖公路668号B座18楼	上海市松江区莘砖公路668号B座18楼
电子信箱	ir@shlingang.com	ir@shlingang.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29,851,850,298.20	28,313,358,302.15	15,514,520,442.69	5.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322,483,803.64	9,948,109,426.58	6,809,523,713.28	-16.34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调整后	调整前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20,864,351.97	-1,329,839,885.29	-1,353,680,462.48	
营业收入	2,658,507,453.13	2,693,603,743.12	640,503,560.96	-1.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66,270,339.89	714,779,442.18	156,125,183.02	7.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1,242,100.09	129,187,751.45	129,187,751.45	-13.8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42	6.93	2.40	增加0.49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099	0.3824	0.14	7.1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099	0.3824	0.14	7.19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52,068				
		其中，A股 34,547 户；B股 17,521 户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上海市漕河泾新兴技术开发区发展总公司	国有法人	39.38	749,489,779	749,489,779	无	
上海临港经济发展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1.20	403,473,115		无	
上海漕河泾开发区经济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21	118,137,384	118,137,384	无	
上海松江新桥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6	54,359,527		无	
上海市莘庄工业区经济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63	50,000,000	50,000,000	无	
上海九亭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3	25,379,778		无	
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	国有法人	1.33	25,359,357		无	

天健置业（上海）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21	23,062,426	23,062,426	无	
上海浦东康桥（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87	16,509,072		无	
东久（上海）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9	15,000,000	10,000,000	质押	15,0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临港资管为本公司控股股东，临港资管、漕总公司和浦江公司同为临港集团下属子公司。根据《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上述三家公司均为公司关联方。</p> <p>2、九亭资管持有本公司重要控股子公司10%以上股份，根据《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九亭资管为公司关联方。</p> <p>3、本公司董事董鑑华先生同时担任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为公司关联方。</p> <p>4、本公司与其余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p> <p>5、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p>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上海临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18临债01	143674	2018年6月11日-2018年6月12日	2022年6月12日	6.00	5.01
上海临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18临债02	143677	2018年6月11日-2018年6月12日	2023年6月12日	6.00	5.17
上海临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19临债01	155150	2019年1月16日至2019年1月17日	2023年1月17日	3.00	3.74
上海临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19临债02	155151	2019年1月16日至2019年1月17日	2024年1月17日	5.00	3.85

反映发行人偿债能力的指标：

√适用□不适用

主要指标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资产负债率（%）	66.40	58.80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6.27	7.42

关于逾期债项的说明

□适用√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19年上半年，我国国民经济运行继续保持在合理区间，延续总体平稳、稳中有进的发展态势。报告期内，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获得了中国证监会核准，相关标的资产已于6月27日全部交割完成。公司各园区在主要指标、产业发展、招商引资、园区服务等方面均取得新成效，主要经济指标实现了预期目标。

1、主要经济指标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26.59亿元，同比减少1.3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66亿元，同比增长7.20%。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298.52亿元，同比增长5.4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83.22亿元，同比减少16.34%。

2、园区招商情况

报告期内，上海临港以“区区合作、品牌联动”为主要合作模式，以建设国际一流产业园区为目标，积极推动下属园区的开发建设和招商引资。通过精准发力、纵深推进、重点突破，园区产业逐步呈现出高端化、集群化发展的态势。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在租面积147.6万平方米，报告期内出售面积约5.3万平方米。

3、工程建设情况

报告期内，上海临港各园区工程建设有序推进。其中，漕河泾园区的桂谷大楼、集聚区二期、科技绿洲四期、科技绿洲五期、科技绿洲六期及光启园四期等6个项目均按预定计划推进；松江园区的南部新兴产业综合体、新建生产及辅助用房项目（中山项目）和新建生产及辅助用房项目（JT(C)-15-001号地块）等3个项目稳步推进；浦江园区的A2地块移动互联网产业（一期）项目、D2地块生命健康产业园二期项目A和D2地块生命健康产业园二期项目等3个项目按计划实施；南桥园区二期和三期项目等2个项目建设积极推进中；金山园区的临港枫泾智能制造园一期和先进制造业基地二期等2个项目建设按计划进行。这些工程的稳步推进，为上海临港的可持续发展奠定了良好基础。

4、园区服务优势

报告期内，公司各园区将园区党建与企业服务相结合，进一步完善服务体系，根据各园区内产业形态和企业特点，形成各具特色、符合时代特征、适应于市场需求的综合服务模式，助力区域经济发展和园区产业腾飞。

其中，漕河泾园区始终把“服务至上、追求卓越”作为园区的核心竞争力，以完善园区服务功能为主旨，以解决企业需求和员工需求为重点，基本形成了“专业化、市场化、品牌化、国际化”的园区服务体系，服务门类齐全，服务团队专业。其中，具有漕河泾特色的综合科技创新服务体系更是其中的亮点，园区通过探索孵化服务新模式、强化知识产权保护、完善科技金融服务体系等方式，激活区域创新创业要素的市场活力，推动区域创新创业快速发展，开创了独具特色的“漕河泾科创模式”，截至2019年上半年，园区内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已达423家，建成和引进国家级孵化器6家，市级孵化器6家，孵化培育企业917家，园区入驻企业澜起科技已在科创板上市。

松江园区积极承接松江区作为全国首个国家级工业互联网创新示范基地的功能落地，聚焦工业互联网、人工智能、生物医药等高科技产业，充分发挥G60科创走廊桥头堡的区位优势，积极搭建科技服务创新平台，以工业互联网专业孵化器为抓手，通过开展国际创新创业大赛、工业互联网创业训练营、政策宣讲、现场指导活动等，为园区企业提供创新环境与服务；围绕服务G60科创走廊为主题，松江园区组织了“G60科创走廊生命健康与精准医疗产业推进会”等多场宣讲会以及推进会，积极推进长三角一体化战略的实施。2019年上半年，“上海证券交易所资本市场服务G60科创走廊基地”在松江园区成功揭牌。

浦江园区进一步丰富科创服务内涵，上半年成功承办了2019“创业在上海”国际创新创业大赛闵行赛区先进制造、生物医药行业赛；结合企业需求及园区产业定位积极组织举办科创政策宣讲会、创新创业大赛、医疗机器人解决方案大赛、高新技术企业政策宣讲会等10场培训及活动；积极参与上海证券交易所新设“科创板”的工作，推荐“符合标准拟上市企业”及“科创潜力企业”十余家，发挥“科创金融示范区”的作用，将“创客贷”等特色产品惠及更多园区企业；深入推进AI-Park和基于BIM系统的园区运维与服务平台建设，整合各类延伸增值服务资源，引入第三方专业咨询机构，加强物业、安全、设施等管理，持续完善物业酬金制管理模式，统一园区物业管理、服务、运营、评价、考核的标准与流程，实现管理专业化。

康桥园区、南桥园区进一步明确了“至善至美，快乐你我”的服务理念以及“响应有速度、专业有深度、服务有温度”的服务要求，打造具有康桥、南桥特色的服务品牌。多家园区企业成功入选首批奉贤区“领军型、成长型、科创型”“三个一百”企业。在金融服务方面，联动区金融办、区经委企业服务中心、区人社创业中心等机构，探索面向园区企业金融服务合作机制，促进金融服务功能主动向园区企业延伸；推出“智享汇人才沙龙”、“东方美谷核心区人才招聘会”等人才招聘活动，为园区企业拓宽人才引进渠道，为进驻园区创新创业的优秀人才及团队提供“首站式”、“专属快捷”服务。

自贸区（洋山）陆域部分持续在功能平台的打造上下功夫，功能平台体系得到了进一步拓展，建立了多个三方战略联盟，吸引上海市报关协会跨境贸易服务分会落户洋山，积极举办、参与相关产业论坛、博览会等活动，不断提高园区影响力和知名度；亮相首届国际贸易服务博览会，凭借多元化、高质量、创新性服务，喜获“创新服务奖”。

金山园区围绕“一体两翼”建设布局，以园区物业服务为抓手，在企业入驻前、装修中、投产分阶段制定入驻流程、二次装修巡视、园区LOGO使用标准、园区安全管理标准等，实现入驻企业一站式服务；同时，金山园区加强了与客户的沟通、协调，主动对接客户需求，做好不定期走访工作，加强政策服务对接，抓住客户政策痛点与难点，进一步提升了园区客户的黏度。

嘉定园区在积极推进园区规划和项目设计的同时，秉承服务先行的理念，通过研究上海市存量工业用地转型升级特点，制定组建“5+10+X”园区服务体系，即“知识产权、科创金融、产业综合、商业商务、众创孵化”五大服务体系，“生产性服务、产业链服务、金融服务、人才服务、产学研转化、智慧园区、产业社区配套、政府服务、高端定制服务、科技创业”十项服务菜单，以及“X”细分产业定制化服务。随着园区发展的推进与团队的扩展，园区服务将得到进一步的增强与提升，为整个园区的转型升级提供强有力的支持。

5、法人治理情况

公司按照内部控制规范的要求，完善和加强法人治理结构。报告期内，董事会、监事会及股东大会规范运作，各会议的组织工作有条不紊，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进一步完善。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4次董事会、4次监事会以及1次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了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关联交易、定期报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等议案。报告期内，公司共披露35份临时公告和2份定期报告，对外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此外，公司积极推进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上证e互动、投资者热线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保持沟通，公司高管还参加了“2019年上海地区上市公司集体接待日”的活动，与投资者进行面对面的互动交流。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1、财政部于2017年陆续修订并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要求在境内上市的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

本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调整，详细内容参见“第十节、五、43”。

2、财政部于2019年4月30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下称“《修订通知》”），废止了2018年6月15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

根据《修订通知》要求，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财会[2019]6号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企业2019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均按财会[2019]6号的规定编制执行。

2019年8月28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十次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根据上述规定，公司对涉及财务报表格式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本次公司财务报表格式主要变更如下：

（一）资产负债表：

- （1）将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二个项目；
- （2）将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二个项目；
- （3）新增“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款项融资项目”、“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项目”、“交易性金融负债”，减少“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项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二) 利润表:

(1) 将“减: 资产减值损失”调整为“加: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 新增“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项目。

(三) 现金流量表:

明确了政府补助的填列口径, 企业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 无论是与资产相关还是与收益相关, 均在“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项目填列。

(四)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明确了“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项目的填列口径,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项目, 反映企业发行的除普通股以外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的持有者投入资本的金额。该项目根据金融工具类科目的相关明细科目的发生额分析填列。

公司将按《修订通知》规定的时间执行新会计政策。本次公司会计政策变更仅对财务报表格式和部分科目列示产生影响, 对公司所有者权益、净利润等相关财务指标均无影响。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